

亿晶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股东部分股份质押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亿晶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9年7月10日收到公司控股股东深圳市勤诚达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勤诚达投资”）的通知，勤诚达投资近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办理了股份质押手续。现将有关情况披露如下：

一、股份质押的具体情况

1、2019年7月9日，勤诚达投资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办理了股份质押登记手续，将其持有的公司32,740,000股无限售流通股质押给中国进出口银行，质押期限自2019年7月9日质押登记日起，至主债权履行完毕之日止。本次质押股份数量占公司总股本的2.78%。

2、截止本公告日，勤诚达投资持有公司254,696,214股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21.65%，本次质押后，勤诚达投资已累计质押公司股份162,027,992股，占其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63.62%，占公司总股本的13.77%。

二、股份质押说明

本次质押系承接公司原控股股东荀建华先生为公司全资孙公司常州市金坛区直溪亿晶光伏发电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直溪亿晶”）在中国进出口银行融资提供的质押，还款来源为直溪亿晶经营性收入。直溪亿晶具备资金偿还能力，质

押风险可控，目前不存在平仓风险。本次质押不会导致公司的控制权发生变更。

特此公告。

亿晶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年7月11日